

曾陷冤狱近五年 石家庄市李惠云博士再被开庭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河北报道）六月二十七日上午，石家庄桥西区法院刑庭对法轮功学员李惠云博士非法开庭。李惠云曾于二零一二年被非法判刑四年十个月。

据悉，李惠云仍处于精神不正常状态，李惠云的所有亲属没有出席开庭，只有律师出庭作了简短辩护。

目前庭审还没有出结果。李惠云的主审法官是郑丽君。

李惠云博士原是河北科技大学副教授，一九九六年在天津大学读博士期间开始修炼法轮功。一九九九年



李惠云照片

“七·二零”以后多次遭到严重迫害。二零零四年五月，李惠云在被非法关押强制洗脑迫害后，出现精神分裂症状；二零零六年李惠云在被劳教

期间被送精神病院。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日，李惠云因传播真相被举报、绑架，非法关押在石家庄市第二看守所长达二十九个月。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石家

庄新华区法院对李惠云博士非法开庭。两位律师义正辞严地为李惠云做了无罪辩护，令法官无言以对，但他们还是把李惠云非法判刑四年十个月。

李惠云博士二零一六年一月二日走出冤狱，身体、精神尚未恢复，于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又在自己家里遭绑架。

目前李惠云被非法关押在石家庄市第二看守所已经十五个月了。

呼吁尽快释放李博士，让她得到应有的调理和照顾。◇

河北康保县钱风林被非法判刑三年半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河北报道）张家口市康保县法轮功学员钱风林被非法关押半年多，三月二十八日上午遭非法庭审。七月十一日上午，康保县法院一女办事员到看守所匆匆宣读了对钱风林判刑三年零六个月的非法判决书。钱风林不服判决，决定上诉。

钱风林女士修炼法轮大法后，按真、善、忍修心向善，身心健康，相夫教子，全家受益。她深知这是大法赐予她的幸福与美好。她看到真相台历上有好多大法修炼者的受益实例，她为了让更多的人受益于大法，冒着严寒，把自己的心里话告诉给人们。

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上午，钱风林女士在康保县县城张文营街上送法轮功真相台历、讲真相时，被受谎言毒害的人举报，遭国保大队吕正带人绑架到城关派出所。钱风林不配合他们，四、五个警察对钱风林拳打脚踢，强制采血、输指纹。下午六点多，被强行戴背铐送张家口市十三里看守所。钱风林家再次被抄，大法书等被抄走。



信仰合法迫害有罪

钱风林被警察与检察院构陷“利用×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三月二十八日上午遭非法庭审，家人请的北京律师在法庭上为其做了无罪辩护。公诉人张海既做不出任何回答，也拿不出任何证据。更可笑的是，不让律师提宪法，还说律师有“反动”嫌疑。

三月二十八日上午十点钟，康保县法院借用张家口桥东法院非法对钱风林庭审。律师的发言多次被法官张振斌打断，律师提到中国新闻出版总署署长柳斌杰发布新闻出版总署令第五十号，废除了江泽民时期对法轮功书籍出版的禁令，也就是说按照我国现行法律、法规，法轮功学员持有、

传播法轮功书籍是合法的，实际上污蔑法轮功是×教，是江泽民在接受《费加罗报》记者采访时个人谈话所说，江的个人意志并不是法律。法官张振斌当即打断不让在法庭上说。

当律师提到宪法第三十六条公民有信仰自由、言论自由、出版自由，思想不构成犯罪时，再一次被张振斌打断。

钱风林在法庭上说：“国家公布的十四种邪教中根本没有法轮功，我按真、善、忍做好人破坏了哪条法律实施？”钱风林要求无罪释放。

中午十二点多，公诉人、法官在无言以对的情况下暂时休庭。

五月十一日，公诉人张海荒唐的窜至张家口看守所，发放污蔑法轮大法的传单，旨在捏造证据。

七月十一日上午，康保县法院一女办事员到看守所匆匆宣读了对钱风林的非法判决书。◇



原河北省政法委书记张越遭恶报被判刑 15 年

【明慧网】原中共河北省常委、政法委书记张越，是河北省迫害法轮功的元凶，于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被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五百万元；对其受贿所得财物及其孳息予以追缴，上缴国库。

张越，山东广饶人，现年五十五岁，曾一直在中共公安的国保系统任职。九九年以后，任北京市公安局一处（政保处）处长，北京市公安局局长助理、国保总队总队长（副厅级）、北京市公安局副局长。二零零三年，周永康任中共的公安部长时，张越升任公安部二十六局（反邪教局，中共是真正的邪教）局长，成为江泽民、周永康集团迫害法轮功的主要帮凶。他可谓借迫害法轮功的政绩“一路高升”。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调到河北省任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省公安厅厅长、党委书记等职。



1999 年 7 月，江泽民发动对法轮功的残酷迫害后，张越长期投靠周永康，尤其是他任职四年公安部“二十六局”（反×教局）局长期间，双手已经沾满法轮功学员的鲜血。在调任河北省政法委书记之后，张越积极追随其主子周本顺，更是有恃无恐，变本加厉的在河北省大肆抓捕和迫害法轮功学员，制造了许多冤假错案，给众多法轮功学员的家庭造成无法挽回的伤害和损失，其血债累累，罪恶滔天。

善恶报应终有头。盘点近年落马高官，从王立军、薄熙来、李东生、苏荣、徐才厚到周永康，以及河北省落马的周本顺、景春华等都曾积极跟随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犯下反人类罪。张越操控河北政法系统多年，其迫害法轮功的罪恶是他落马遭报的必然。而且人间的报应只是为了警醒世人，地狱的报应那才是偿还恶业的过程，还会殃及子子孙孙。

可是今天，仍然还有一些基层不识时务的警察、社区、街道人员，以所谓执行上级命令去“敲门”、拍照、登记，严重干扰法轮功学员及家属的正常工作和生活，这些人的行为已经严重触犯了我国现行法律，如不思悔改，摒弃恶行，迟早会受到惩处。张越就是这些人的前车之鉴，希望你们不要再干那些迫害好人的违法之事，以免受刑罚和天惩。◇

什么是“610”

所谓的“610”，是中共江泽民一伙于 1999 年 6 月 10 日为迫害法轮功而专门成立的、遍布中共邪党从中央到地方的恐怖组织，凌驾于国家宪法和法律之上，是一个未经行政授权、在全国范围内执行秘密任务、推行和实施对法轮功学员的血腥迫害的非法机构。

各地“610”不法人员操纵公检法机构迫害法轮功学员，还打着“法制教育”的幌子非法私设洗脑班，劫持当地法轮功学员和在劳教所、监狱被非法关押期满的法轮功学员。

“610”类似纳粹盖世太保，又类似于文革期间的“中共中央文革领导小组”，是一个国家恐怖主义组织。“610”不见于中国任何公开机构名单的组织和任何公开的政府文件与正式的法律文件，从成立到系统实施迫害法轮功的整个过程都是非法的。



据《江泽民其人》一书揭露，江泽民曾与当时的政法委书记罗干有一个秘密谈话，其中就有这么一条：“一般不发红头文件，只密码电传或口头传达，不署名，一概说是‘中央批示’！”可见迫害元凶自己也知道是见不得人的，怕留下迫害证据。

“610”对信仰“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所犯下的罪行天理难容，同时，“610”作恶者也将承担所有恶行的一切果报，如不悔改，必将受到法律的制裁和天理的惩治。◇

火烧塑料瓶会啥样

央视的“天安门自焚”镜头中，王进东腿上装汽油的塑料雪碧瓶，在火中完好无损。咱可以试试，看这个瓶能耐火几秒钟？本人试过了，5 秒瓶变软，7 秒钟收缩变形，10 秒缩成疙瘩燃烧。

汽油燃烧，火温可达 410 度以上，这样的高温燃烧，王进东耳朵、头发没烧坏，还能喊口号。有趣的是警察拎着灭火毯，在他身后等着，直到他在镜头前喊完口号才把灭火毯盖他身上。这不是演戏又是啥？（文/钟实）◇

